

Practice and Exploration of the Teaching Mode of Life of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in Junior Middle School

Hong Zhang

24th Middle School of Qingdao, Shandong Province, Qingdao, Shandong, 266000, China

Abstract

The junior high school course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is an important carrier for implementing the fundamental task of fostering virtue through education. Its main purpose is to enable students to transform the moral cognition and legal awareness they have learned into specific behaviors and actions, and achieve the goal of converting knowledge into ability. The life-oriented teaching model breaks through the inherent constraint of "emphasizing theory over practice" in traditional classroom teaching. It connects teaching content with students' daily life, including campus life, family environment, and social reality, and concretizes abstract moral standards and legal provisions into behavioral norms in specific situations. Therefore, this paper takes the junior high school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course as the research object, starts with the application value of life-oriented teaching, analyzes the current problems and deficiencies in the teaching of junior high school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courses, and proposes improvement strategies. The aim is to optimize teaching effects, improve students' value judgment, moral qualities, and legal awareness, provide practical references for deepening the reform of junior high school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courses, and promote the full play of the educational function of junior high school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courses and the comprehensive realization of educational goals.

Keywords

junior high school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life-oriented teaching model; practical strategies

初中道德与法治生活化教学模式的实践与探索

张虹

山东省青岛第二十四中学, 中国·山东 青岛 266000

摘要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载体,它的主要目的就是让学生把所学的道德认识和法律意识转变成具体的行为行动,并达成知识转化为能力的目标。生活化教学模式冲破了传统课堂教学里“重理论轻实践”的固有束缚,把教学内容同学生日常生活中的校园生活、家庭环境和社会现实联系起来,把抽象的道德标准和法律条文具体化成具体的情境中的行为准则。因此,本文以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为研究对象,从生活化教学的应用价值入手,分析当前初中道德与法治课教学中出现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策略,以达到优化教学效果,提高学生价值判断力、道德品质、法治意识的目的,为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改革的深化提供实践参考,促进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育人功能的充分发挥以及教育目标的全面实现。

关键词

初中道德与法治;生活化教学模式;实践策略

1 引言

伴随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不断深入,初中道德与法治学科的教学也逐步向着以核心素养为中心的新时期迈进。这就需要冲破传统课堂的束缚,加强课程的实践性和生活化特点,形成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课程教学模式。初中是学生价值观形成的重要阶段,也是道德与法治教育的主要目的就是让学生在日常生活中自觉地践行道德规范,遵守法律法

规。在此情况下,探究生活化教学模式便成了改进初中道德与法治教育的主要途径。将真实的日常生活情境融入到课堂教学的全过程,不仅可以提高教学的针对性、实效性,还可以有效地解决目前教学与生活脱节的困境,为立德树人教育目标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同时也可以满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需要。

2 初中道德与法治生活化教学的实践意义

2.1 助力学生知行合一,提升核心素养

道德与法治课程的主要目的就是培养学生的政治认同、道德素质、法制观念和健全人格、社会责任感。这些重

【作者简介】张虹(1977-),女,中国山东青岛人,本科,中学一级教师,从事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研究。

要的素养形成和发展依靠真实的实践支撑。传统的教学方式大多采用灌输式的教学方法,不能让学生把抽象的理论转化为具体的行为规范,造成“知行脱节”的问题十分普遍。生活化教学是以学生日常生活经验为依托,把教材中理论知识同学生所熟悉的现实生活情境或者典型案件结合起来,使学生在实际生活中体会道德的价值和法治精神,从而加深对于知识的认识和理解,最终达到内化的目的^[1]。

2.2 丰富课堂教学形式,激发学习兴趣

初中生正处在青少年的发育期,思维活跃、有较强的探究意识,但是对传统的教学方法有着很大的抵触情绪。目前部分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的教学方法有固化倾向,内容形式比较固定,不能很好地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课堂互动参与度不高。生活化教学模式冲破了传统课堂教学的束缚,把日常生活中的典型案例,热门的社会问题以及实践活动等众多素材融合起来,极大地提升了课程的趣味性以及实用性。在讲授网络空间的社会影响的时候,教师可以联系学生的日常生活上网经历来谈论网络谣言传播、数字伦理等问题,让学生自己发表观点并进行分析,进而提高学生的学习主动性和参与度,将被动的知识接受者转变为积极主动的探究者。

2.3 落实立德树人任务,彰显育人价值

立德树人是基础教育的重要使命,而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又是实现这个目的的主要途径,该课程的教学质量直接关系到青少年全面发展的进程。生活化教学方法把道德与法治教育融入到学生的生活日常当中去,在不知不觉中对学生的进行价值观的教育,并且产生法治观念,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目的。本教学模式意在引导学生在校内校外生活中正确地处理好人际关系,培养学生的同理心、责任感,提高学生的法律素质,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和法律法规,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2]。

3 初中道德与法治生活化教学的现状分析

3.1 教学理念滞后,生活化意识不足

目前初中道德与法治学科教学中,部分教师仍然受到传统教育理念的束缚,教学观念比较落后,对于生活化教学重要性的认识还比较肤浅。一些老师将课程目标仅仅看作是知识的传授,过于重视应试目的,没有考虑到学科本身所具有的实践性和应用性的重大意义。他们在实际的教学中过分强调理论的灌输,很少去重视学生的生活经验,造成教学内容和现实情境严重脱离。同时教师对于生活化教学的理解还比较浅薄,大多只是将生活化教学等同于案例的融入,没有系统地建立起以生活实际为基点的教学框架,无法达到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根据调查数据显示,在被调查教师中只有21%能够独立设计出有明显生活化的教学方案,另外72%都依靠网络资源进行整合,缺少原创性和个性化的设计能力^[3]。

3.2 教学内容脱离实际,缺乏生活针对性

生活化教学的核心是教学内容具有实践性和针对性,但是当前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内容设置存在着明显的不足。教材内容大多为抽象化、系统化的,同学生日常生活经验联系不大,很难激起学习兴趣或者产生情感上的共鸣。一些教师死守教材字面意思,没有对知识进行生活化解读和情境化拓展,造成教学案例大多只是缺少地域特点和生活联系的通用型资料。课程设计过分看重理论体系的完备性,而忽视了对学生实际生活问题的考虑。对于未成年人权益保护、青少年成长困惑等方面的内容,在没有对身边实际存在的典型问题展开细致论述的情况下进行研究就显得不太合适。以法律保障未成年人权益单元为例,虽然教材中提供了监护权纠纷等相关的案例,但是没有很好地回答学生对家庭破裂现象的困惑,造成学习内容与现实情境相脱离,使学生不能把学到的知识应用到解决实际问题上。

3.3 教学方法单一,实践环节缺失

教学方法的选择会对生活化教学效果的实现起到决定性的作用。目前很多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师仍沿用传统的讲授式教学方式,它的主要特征就是内容呈现单一、互动环节少、缺乏实践体验。该类教学方式造成学生多处于被动接受知识的状态,很难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特别是从实践教学角度来讲,在课时限制、安全保障及资源分配等诸多方面所造成的阻碍作用之下,校外实践活动的开展率比较低,校内实践也存在着一定的形式化现象发生,这就使得学生很难把理论知识转化成具体的行动能力,生活化教学的目标也就难以得到有效实现。情境创设过程中,有些教师对情境的设计是形式化的、脱离实际的,不能有效地激发学生的共鸣感,从而影响到教学效果的提高^[4]。

3.4 教学评价单一,忽视实践表现

教学评价是促进生活化教学模式发展的关键因素,评价效果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学生核心素养的培养以及实践能力的提高。目前的初中道德与法治学科教学评估体系仍然存在着单一化的特征,没有重视学生实践行为的评价。大多数学校仍然采用以考试成绩为主的传统评价方式,重视学生对理论知识的记住了与理解了,但是忽视了对学生道德品行、法治意识和社会参与程度的综合评定。该种片面化的评价方式使得学生过分地重视应试技巧的训练,轻视了真实生活中道德实践和法治规范的养成,这对核心素养的培养起到了阻碍作用,并且也阻碍了生活化教学理念的深入落实。由某省教研室2023年统计可知,在现行教师绩效考核体系中,“生活化教学成效”所占比例小于5%,由于无法进行量化评价而没有将生活化教学成果加入评优的教师比例也在上升。

4 初中道德与法治生活化教学模式的实践策略

4.1 更新教学理念,强化生活化意识

理念是实践创新的引领动力,开展初中道德与法治课

程生活化教学改革,首先要促使教师的教学理念发生改变并得到加强。抛弃以知识为本位、唯考试论的传统模式,确立起以学生为主、生活即是教材的新的教学观念,正视生活化教学在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教师要对学生的日常生活实践、心理状况和爱好进行调查研究,把生活化的教育思想运用到课程设计的每一个环节之中,即目标确定、内容选取、方式选择、评价体系建构等等,达到教学内容同学生成长经验有效对接的目的。学校应定时举行专业的培养活动,采取专题讲座、分析案例以及交流经验等形式,加深教师对于生活化教学的认识和实施的能力,并促使老师由经验型的教师朝着研究型和创新型方向转变,最终使教育质量与育人水平得到全面提高^[9]。

4.2 优化教学内容,融入生活元素

生活化教学的核心是教学内容的实践性、相关性,教师应该联系学生的生活实际,把教材中的知识进行重新组织和扩展,把现实情境引入到课程之中,提高教育目标的针对性和应用性。在具体操作时要着重做好以下工作,第一,深入挖掘教材中典型的案例,用贴近学生生活的方式来阐述道德规范、法律条文等抽象的概念,用具体的例子来使学生理解它的内在逻辑。在“社会规则”教学中,利用校园秩序维护、交通文明实践、公共场所礼仪表现等情境体会规则的重要性以及个人发展中规则的作用,再根据社会变迁的需要捕捉新的社会问题、热点问题并融入课堂,克服教材内容上存在的不足。就网络空间治理、可持续发展教育和青少年权益保护等话题展开专题讨论,能促使学生具备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以及批判性思维品质,之后还要依照学生心理特点及成长需求来制订相应的情境化教学实践活动,以推动学生的情感态度价值取向得到培育和发展。

4.3 创新教学方法,强化实践体验

生活化教学的关键之处就在于创建多种多样的教学方式,教师要冲破传统讲授式教学的束缚,积极探寻新颖的实践途径,充实学生在真实情境里体验和感受的过程。因此可以用情境创设法,根据日常生活场景来创设情境,让学生能够从具体的例子中把握道德与法治的核心价值。以校园欺凌调解、家庭纠纷处理或者模拟法庭等活动为载体,在情境性教学过程中让学生体验道德选择、法律执行的全过程。合作探究式学习也应加以提倡,让学生就现实中所面临的道德问题以及法律难题等展开小组合作与探究,在交流碰撞的过程

中加深对所学知识的理解,提高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的能力。重视实践环节的设计和组织的,按照课程内容设计形式多样化的实践活动,校内可以开展以班级为主题班会、演讲比赛、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等,在校外可以带领学生走进社区、敬老院、法治教育基地等进行参观学习,并参与志愿者服务和社会调查等工作。不仅可以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法制观念,还可以使学生把理论知识转化为具体的行动能力。以“公共责任”为题开展的“校园清渠行动”就是把知识学习和社会实践相结合的一个典型案例。

5 结语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实行生活化教学模式,既然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途径,又是推进学科教学改革的主要手段。该模式打破课堂和生活之间的障碍,把道德与法治教育同现实生活相联系,同学生实际相结合,从而达到学生生活化、生活课程化的目的。该种新的实践不但可以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提高学生的道德修养和法制观念,而且对教师教学理念、教学方法的转变也有着积极的影响,从而全面提高初中道德与法治教育的质量。在探索过程中还会存在很多的挑战和问题需要去解决。为此教育工作者要不断更新教学观念、优化教材内容设计、探索多元化的教学方式、建立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使生活化教学真正起到作用。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将道德与法治知识深深植根于学生的日常生活中去,使学生在实践活动中加深对理论的认识,健康地成长起来,并且培育出有正确价值观、良好道德品质和坚定法治信念的新时代青年,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基础教育发展贡献力量。

参考文献

- [1] 车志勇. 数智时代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范式转换:教师角色重构与育人路径创新[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25, (47): 54-57.
- [2] 余智敏, 向诗清.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堂教学多元化评价探论[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25, (47): 48-50.
- [3] 李铭. 初中道德与法治“深度学习共同体”HTDM实践样态[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25, (47): 74-76.
- [4] 许英杰. 传统文化融入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的策略[J]. 亚太教育, 2025, (24): 108-110.
- [5] 姚凤. 故事化教学与初中道德与法治课堂的深度融合研究[J]. 甘肃教育研究, 2025, (23): 128-130.